



两周礼器制度研究

吴十洲 著



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两周礼器制度研究

吴十洲 著



2016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两周礼器制度研究/吴十洲著. —北京:商务印书馆,
2016

ISBN 978 - 7 - 100 - 11483 - 7

I. ①两… II. ①吴… III. ①古器皿—礼仪—制度—
研究—中国—周代 IV. ①K892. 9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77028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两周礼器制度研究

吴十洲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三河市尚艺印装有限公司印刷

ISBN 9 78 - 7 - 1 0 0 - 1 1 4 8 3 - 7

2016 年 4 月第 1 版 开本 880×1230 1/32

2016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张 14 1/4

定价:86.00 元

序

首先对于这部学术著作的出版,谨表由衷祝贺。

我与作者十洲结成师生关系,应从 20 年前他最初在南开大学历史系就读算起,那时我作为历史系讲师,一边授课,一边在职攻读博士课程。十洲 1986 年重入南开大学攻读硕士学位,1989 年毕业后,至 1996 年再次考取研究生,时隔有七年,这其间他经历了丰富而有益的社会与学术研究的实践,包括在中国农业博物馆做了四年中国农业史的研究,在日本东京的国学院大学、中央大学及京都的国际日本文化研究中心做了两年考古学与历史学的研究,另外还在日本的 NHK 电视台工作过一年。1996 年他入南开攻读博士学位,我又担任他的指导教授。那一年我年近五十,他亦已年过四十。对于他在这个年龄仍能耐得寒窗苦,在学术上孜孜不倦以求上进的精神,我作为导师也不能不为之感叹。在十洲攻读博士课程期间,我奉调至北京的中国历史博物馆工作,他毕业后也回到北京,进入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作,又遇到一处,过往如初,算是一份难得的师生缘分。

十洲的《两周礼器制度研究》一书,是在他的博士学位论文基础上完成的,作者较丰富的人生经历对完成这部著作起到了重要作用。譬如以往的研究经验,及由此得到的意志方面的锻炼,都对创造性地运用一种观点、一种研究方法有着无法取代的积极作用。在论文的写作中,十洲广泛搜集和运用周代金文材料,综合古文献、古文字与田野考古资料,系统地研究先秦时代礼器制度发生、形成与演变的过程,并对这一

制度产生的社会历史与思想背景及其产生的深刻社会影响作了全面的分析与论证。同时,他在论述中尽可能地吸收了国内外学者在此课题研究中的已有成果,综合分析,加以裁断,使这部著作能够在采纳前人研究之长处的基础上形成自己独立的见解。

礼制是中国古代传统文化的核心内容,在两周时代用以维系贵族间的等级,并作为规范以制约人们的日常行为。关于当时的礼制,虽有东周各类礼书等文献记载,清代时又有众多学者对这些文献作深入考证,可以说已有累累成果。但现存东周礼书所记两周礼制一则不够系统全面,二则也渗入作者的构拟成分,未必皆是两周礼制之实录。近半个多世纪以来,田野考古发掘揭露的各种遗迹、出土的各类文物及古文字资料,为深入研究两周礼制这一重要课题提供了丰富的资料与深刻的启示。将这些资料与历史文献相结合,同时吸收当代新的史学及相关学科(如文化人类学、民族学、社会学)的各种理论,并注意采用新的富有时代性的研究手段,即完全可能在此课题研究上有开拓性的成果。

十洲的这部学术著作选择了两周礼制研究中的一个专题,从当时贯彻、强化礼制所必需的礼器着眼,去探讨礼制及相应的意识形态,这种选择当然也是基于丰富的考古资料对研究礼器制度有重要的支撑作用。但即使这样,这部著作的题目仍是较大的,也有一定难度。十洲克服困难,用了几个寒暑,完成了本书的写作,其所取得的成绩,我以为可以大致概括为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作者注意将文献记载与田野考古资料做科学的印证,努力揭示先秦礼器制度的全貌,对东周礼书有关礼器部分的记述加以全面整理,从而归纳出文献中所记各类礼器的组合制度,可谓是目前这一课题研究的最系统成果。其次,本书为两周礼器制度的研究设定了一个完整的研究体系,扩大了此领域的研究面,不只是停留在单种礼器的组合

方面,而是全面考察礼器诸类别的整体组合形式、各类别内部的组合形式、各器种的数量关系与组合关系等。这一系统性考察在研究的视野与方法论上也是有创新意义的,较前人偏重礼器器种的个别研究,比如只侧重由墓葬出土青铜器的数量和组合研究礼器制度要前进了一大步。

再次,本书对礼器制度在先秦历史阶段的社会功能与其所昭示的贵族等级结构、家族宗法制度做了全面具体的考察。不仅论述了礼器制度形成的社会历史背景,并且探讨了其所反映的哲学、伦理观念,而这方面研究过去是很少有人认真做过的。

另外,本书在以下具体问题的研究上,于观点或研究方法上也多有创获:

第一,从形制发生、演变角度,论述了新石器时代陶器在造型与用意方面与青铜器的渊源、承继关系,认为两周礼器源于新石器时代的通神与权力的陶质象征物。

第二,在研究礼器组合时,强调不同类、不同质料礼器之总体组合在确定贵族等级身份上的意义。

第三,借用数学方法对随葬青铜容器及其组合形式做定量分析,这种属于多学科交叉研究方法的尝试是尤应提倡的。

第四,在讨论礼器制度衰落原因时,从地缘政治、人文思潮角度作探讨,也颇有独到之处。

当然,对于两周礼器制度这样一个大课题,本书的研究应该被视为一个阶段性的成果,我们对文献典籍有关记载的理解可能有的仍需要再斟酌,对于考古发掘资料的认识与理解也需要再深入,特别是不断涌现的新的考古资料也必将会纠正我们以往认识中许多不妥帖的地方,这一研究课题应该继续做下去,在本书这个高度上再迈上一个新的台阶。我想,十洲作为作者会和我一样有这种感受与愿望的。谨预祝

4 两周礼器制度研究

十洲在学术研究上不断有新的学术成果问世。

朱鳳瀚

2003年8月

目 录

绪论

一、礼器与礼器制度	1
(一) 商周时代的“礼”	1
(二) 礼的物化——礼器	24
(三) 礼器制度的定义与内涵	32
二、学术史上有关礼器的重要研究成果	38
(一) 汉至清代的相关学术研究	39
(二) 王国维的“二重证据法”与其《古礼器略说》	48
(三) 现当代有关研究之进展	50
三、研究主旨与研究方法	62

第一章 礼器制度之来源与形成

一、周以前的礼器及其特性	66
(一) 新石器时代的礼器萌芽	67
(二) 夏商时代的礼器与其历史背景	86
二、西周礼器制度的确立	93
(一) 周人礼器制度的形成与其政治基础	94
(二) 周民族的宗教信仰与相关的礼器制度	98
(三) 周王朝的建立与“制礼作乐”之器	113

第二章 礼器制度的社会功能

一、礼器制度与政治制度	123
(一) 周天子所拥有礼器之象征意义	126

2 两周礼器制度研究

(二) 贵族礼器等级与邦君礼器赏赐	154
二、礼器与家族宗法	160
(一) 宗族内礼器的所有权	162
(二) 贵族宴飨用器	167
(三) 贵族婚姻与“媵器”	173
(四) 丧葬礼中的“素器”“肆器”与“明器”	179
附录 1:周彝铭文载王赐贵族礼器内容登录表	182
附录 2:周彝铭文载侯、公、伯赐礼器内容登录表	189

第三章 东周礼书所见礼器制度

一、东周礼书所述礼器制度之概要	192
二、东周礼书中所见诸类礼器	196
(一) 玉器类	197
(二) 青铜容器类	204
(三) 漆木竹陶容器类	216
(四) 乐器类	217
(五) 车服器类	223
(六) 丧葬器类	225
(七) 兵器类	229
三、先秦典籍中的礼器组合形式	235
附录 1:东周礼书载主要礼器体系示意图	241

第四章 随葬礼器制度

一、随葬礼器的组合与相关仪制	245
(一) 周以前的随葬“礼器”组合及其意义	245
(二) 两周随葬礼器组合的变迁与分析	259
二、随葬玉器制度	269
(一) 二里头、二里冈文化与殷墓随葬的玉器	270

(二) 西周墓葬随葬玉器与组合形式	271
(三) 春秋战国随葬玉器与组合形式	278
三、随葬青铜容器制度	284
(一) 二里头、二里冈与殷墓之青铜容器	285
(二) 两周随葬青铜容器组合定量分析	293
四、随葬乐器制度	309
(一) 周以前随葬乐器概要	309
(二) 西周墓葬随葬乐器与组合形式	310
(三) 春秋战国墓葬随葬乐器与组合形式	310
(四) 小结	312
五、随葬车马器制度	312
(一) 殷墓车马坑与随葬车马器概要	312
(二) 西周墓葬车马坑与随葬车马器	314
(三) 春秋战国墓葬车马坑与随葬车马器	316
(四) 小结	317
六、随葬兵器制度	317
(一) 周以前随葬兵器概要	317
(二) 西周墓葬随葬兵器与组合形式	318
(三) 春秋战国墓葬随葬兵器与组合形式	319
(四) 小结	319
七、棺椁制度	320
附录 1: 北赵晋侯墓地随葬礼器组合登录表	324
附录 2: 两周墓葬青铜礼用容器随葬组合登录表	327
附录 3: 两周墓主自铭身份与随葬青铜容器组合登录表	361
第五章 礼器制度的衰落	365
一、旧贵族等级制度的瓦解与礼器制度的没落	370

4 两周礼器制度研究

(一) 以周王室为核心的礼器制度的衰落	371
(二) 诸侯卿大夫在礼器制度上的僭越	375
二、地缘政治的形成与礼器制度的衰落	383
三、春秋战国时期的人文思潮与礼器的超越	387
结语	
一、两周礼器制度的产生背景	402
(一) 礼器制度的空间与时间存在形式	403
(二) 礼器制度与农业社会形态属性	405
二、与礼器制度相关的哲学思考	411
(一) “天人合一”观念在礼器制度中的体现	413
(二) 器与道的哲学话题	415
(三) 礼器的伦理特征	424
三、两周礼器制度对后世的影响	430
主要参考文献表	436
后记	442

绪 论

无论是在古文字资料中，还是在文献资料中，礼器与礼的相关性都是十分显著的。简言之，礼器是礼的物化形式。礼器制度实际是两周贵族政治权力分配的一种反映，与西周分封制、册命制相联系。从汉至清末，一大批学者以注解经书的形式，对文献中记载的礼器与礼器制度进行了长期而广泛的考证，这项研究的内容宏富，对于认识两周礼器制度具有重要的借鉴作用。同时应当看到，经学式的考证缺乏历史学的思维，也没有条件得到考古学的印证。现代历史学研究在考古学的支援下，为揭示这一历史现象作出过卓越的贡献。拙著的重要学术论点是，将礼器作为一个整体的研究对象来考虑和认知。

一、礼器与礼器制度

(一) 商周时代的“礼”

19世纪末，皖南派经学大家、朴学大师瑞安人孙诒让完成了他的《周礼正义》(光绪己亥，1899)，这是他积30年之功而成的巨帙；孙氏还著有《十三经注疏校记》，其中《周礼》是他依据宋拓蜀石经《周礼》残本校读的，校后自跋记的时间为“光绪丙戌”(1886)。这两部著作被誉为

闳通而又颇守矩矱的典范。此前后他还出版了《古籀拾遗》(1888)、《古籀余论》(1903)等。孙著订正了宋代与清代许多金石学著述的错误，在考释铭文上他提倡偏旁分析方法，注意根据文字假借的原理采用声训，对于金文研究方法的发展有很大的推动作用。然而，遗憾的是，孙氏的研究终未能脱出经学的窠臼，他在对礼和礼器进行分析时，仅限于经书的解注，而缺乏对“礼”进行沿革的与系统的思考。

同时代的吴大澂是另一位金石学大家，他的《窻斋集古录》自序于光绪丙申(1896)，全书14卷，收入青铜器1029件。这本书收录广博，墨拓精良，考释确当。此前他还出版了《古玉图考》2册(光绪己丑，1889)，此书对收入的古玉“辨证源流，引证经传，图说详明，至为精校”^①。吴氏利用当时新出土的古玉实物来对照《周礼》等古书，这样便是以实物为证而不是全篇空想，这种方法是一大进步。但是，他研究古玉的目的仍然是“以资诂经之用”。他要把一些“佚名”的古玉，尽量在经书中找出它们的古名及用途，因之，有时便未免牵强附会。他的方法被现代考古学家夏鼐称作是“吴大澂式的经学家方法”^②。

这两位学者，实为传统金石学之殿军，而且又开启了后世古文字学、古器物学之先河。

以史学之思想与方法研究中国古代的“礼”，王国维的《释礼》^③所提出的认识无疑是最早的范例之一，其发表的时间约在1915年。该文称，卜辞中的“丰”作𠂇、鬯等，“象二玉在器之形，古者行礼以玉，故《说文》曰：‘丰，行礼之器。’”王国维释：“盛玉以奉神人之器谓之鬯，若鬯。推之而奉神人之酒醴亦谓之醴，又推之而奉神人之事通谓之礼。”此说如照天烛，迥异前说，启迪了研究中国古代礼制起源的新思路。

^① 朱剑心：《金石学》，文物出版社1981年版，第53页。

^② 夏鼐：《商代玉器的分类、定名和用途》，《考古》1983年第5期。

^③ 王国维：《观堂集林》卷6，中华书局1959年版。

此后，20世纪30年代，郭沫若曾说，礼的下半部是壀，即“鼓”的初文^①，似乎祭祀乐舞。到了40年代，他又说：“礼是后来的字。在金文里面，我们偶尔看见有用丰字的。从字的结构上来说，是在一个器皿里面盛两串玉具以奉事于神。《盘庚篇》里面所说的‘具乃贝玉’，就是这个意思。大概礼之起源于祀神，故其字后来从示，其后扩展而为对人，更其后扩展而为吉、凶、军、宾、嘉各种仪制。”^②由此推之，古礼的特征为以祭神为核心的原始礼仪，则“丰”字下部结构之象形器皿为高圈足的礼器而无疑，此说曾为学术界所认同。

以上研究于认识中国古代文化中的“礼”与礼器，起到了继往开来的重要作用。作为拙著绪论，有必要就中国古代文化中的“礼”，尤其是“礼”与礼器的关系问题展开讨论。

1. 古文字中的“礼”

继王国维、郭沫若之后，一部分学者仍然主张“古豐豐同字”之说；而另有学者则提出豐、豐是不同的两个字。这是关于古“礼”字的一个重要的认识课题。在这方面做过研究的有董作宾，他曾经在朱芳圃《甲骨学文字编》（上海，1933）第5卷第5页“豐”字条上眉批曰：“豐、豈、昌、鬯非一字，乃四字也。”1985年，林沄发表《豐豐辨》^③，明确提出，豐、豐二字音义迥异。豐字本从玆从壀，是古代行礼时常用的玉和鼓，是会意字；而豐本从辠（金文中作辠）从豆，是形声字。这一认识是可以接受的。

在已发现的殷墟书契中，从辠、作形声字的豐字几乎无存；从壀、作会意字的豐则有数十条之多，据意思比较明确的有“豐”字的卜辞，大致可分为如下诸类：

(1) 祭自然神，如：

^① 郭沫若：《卜辞通纂》，东京文求堂1933年版，第54页。

^② 郭沫若：《十批判书·孔墨的批判》，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82—83页。

^③ 林沄：《豐豐辨》，载《古文字研究》第12辑。

……卜争贞：……河豐其……惟……（《合集》14625，宾组）

豐祭的对象是河神。记录以河神为祭祀对象的卜辞比较丰富^①。在《左传》昭公二十四年、定公三年、襄公十八年也均有沈玉祭河的记载，《穆天子传》卷一载：“河宗伯天受璧西向沈璧于河……祝沈牛马豕羊。”卜辞 14625 虽然是一版残辞，但“河”与豐的关系还是可以确定的，豐本从玆，以玉祭河神的语义也是可以相通的。

(2) 祭四方(土地诸祇之类的神)，如：

其豐在下𠂇北卿(乡)？兹用。（《屯南》173，历组二）

甲子卜：其豐……下𠂇北卿(乡)？（《屯南》2294，历组二）

北卿(北乡)即北向。《国语·越语下》曰：“皇天后土、四乡地主正之”，韦昭注：“乡，方也。”《诗·小雅·甫田》曰：“以社以方”，《大雅·云汉》曰：“方社不莫”，《大雅·大田》曰：“来方禋祀”，《左传》昭公十八年曰：“大为社，祓禳于四方”，《墨子·明鬼篇》引古逸书曰“用代祝方社”。四方之神实际上是四方的土地，因此，卜辞祭社与祭方性质相同，陈梦家认为此祭法皆与求雨、宁风雨有密切的关系^②。上举两例卜辞所企望内容不明，但豐于土地诸祇之神灵的祇承关系是无疑的。

(3) 祭商王的“高祖”(无世系可考的祖神)，如：

丙午卜旅贞：翌丁未饗燎告，有豐……（《合集》25962，出组）

在殷墟卜辞中，饗是具有自然权能的“高祖”神灵，在卜辞中是燎祭的典型对象，向其祈求的事项包括天象与年成。本辞卜采用燎祭与告祭两种形式祭饗，告祭亦为商殷通行的祭祖之礼。《礼记·曾子问》曰：“天子、诸侯将出，必以币帛皮圭告于祖祢，遂奉以出，载于齐车以行，每舍奠焉，而后就舍。反必告，设奠。”此说与祭饗的卜辞相契。其中“有

^① 陈梦家：《殷墟卜辞综述》，科学出版社 1956 年版，第 598 页。

^② 同上书，第 584—585 页。

“豊”之意，似乎与“必以币帛皮圭告于祖祢”的文献相关。

另外有：

乙未卜……贞：告豊？ （《合集》25885，出组）

似乎也是设奠告庙的一类。

(4) 祭对商王朝发展有功绩的“先公”，如伊尹等：

贞：其作豊……伊御？ （《合集》26054，出组）

贞：其作豊，乎（呼）伊御？ （《合集》26914，出组）

伊即伊尹。名伊，尹是其官名。传说他帮助商汤攻灭夏桀。御，《说文》曰：“御，祀也。”《礼记·祭法》曰：“能御大灾则祀之。”《易经·蒙》曰：“利御寇。”所以“御”有“抵抗”“止息”等意。卜辞习见通过祭祀向祖先神乞求“御年”者，即免除灾祸，保佑年成^①。

(5) 祭与时王有明确世系关系的祖神，如：

大乙、大丁、大甲其作餗，餗门作豊庸又……

（《合集》27137，何组）

壬戌卜贞：王父甲……其豊，王受有佑？ （《合集》27459，何组）

子卜：父甲豊？ （《合集》27460，何组）

丙戌卜：戊亚其隣其豊？ （《合集》27931，何组）

……贞：日于祖乙，其作豊…… （《合集》32557，厉组二）

……其作豊，惟祖丁夕日，王受（佑）？ （《屯南》348，无名组）

……侑豊，惟祖丁庸用？ （《屯南》1255，厉组二）

辛未卜：其酩品豊，其率于多妣？ （《屯南》2292，厉组二）

甲子卜：父甲豊，惟祖丁豊用？ 大吉。 （《屯南》2294，厉组二）

日于祖丁，其用兹豊…… （《屯南》2921，厉组）

在殷墟卜辞中，祖先神是可以“宾于帝”的神灵，具有与天神沟通、

^① 参阅朱凤瀚：《商周时期的天神崇拜》，《中国社会科学》1993年第4期。

表达时王企望的中介作用，是商族的保护神。且“帝”在神格上高于祖神，凌于祖神之上，因而卜辞习见卜问帝是否“令(命)雨”何时“令(命)雨”，或卜问帝是否“降董”“降祸”“降鬯”“降若”等。或许由于所祭神格的不同，在卜辞中未见以“豐”的形式祭祀帝，而是采用“作豐”来祭祖神，尤其是祭那些与时王有明确世系关系的祖神，看来“豐”与祭祖神有较密切的关系。应当特别指出的是：祭祖先神与祭其他神所不同者，不需要巫的介入，接近后来的礼制。

(6) 所用不明的几例，如：

弱庸其豐……爵有正？	(《合集》31021, 何组)
丙戌卜：惟新豐用？	(《合集》32536, 历组)
惟旧豐用？	(同上)
弱作豐？	(《合集》31180, 何组)
其作豐，有正受佑？	(同上)
弱用茲豐？	(《合集》30725, 何组)
惟茲豐用，王受(佑)？	(同上)
弱作豐？	(《屯南》2143, 历组二)
其作豐有正？	(同上)
贞：品亚惟王豐用？吉。	(《屯南》2346, 历组二)
惟茲豐用？	(《合集》30725, 何组)
惟茲豐用，王受(佑)？	(同上)

以上“作豐”“豐用”似与祭某神无涉，虽然也可能会是祭祀的一种，却与王事相联系，有可能是以豐这种形式做有利于商王的祈禳事。卜辞中的“受佑”“有正”“吉”“王受(佑)”，都可以看作是“豐”事的结果，或商王企望的结果。“作豐”，似与《尚书·洛诰》的“功宗之礼”意近，也是王的一种政治行为。

综上所述，(1)(2)以豐祭奠自然神与祭四方神的卜辞仅有三条，而